

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
重组整合和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2.1 网络.....	1
2.2.2 其他.....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3
3.2.3 张贴.....	5
3.2.4 其他.....	6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7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7
6.2 公开方式.....	7
7 其他.....	7
7.1 存档备查情况.....	7
8 诚信承诺.....	8

1 概述

2019年11月11日我公司正式委托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我公司于2019年9月6日在大邑县人民政府官网(http://www.day.gov.cn/dayixian/c116412/2019-09/06/content_59be21b2da894cfb915dca394263d8eb.shtml)进行了第一次公示；于2019年11月25日至2019年12月6日期间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19年11月25日在大邑县人民政府官网(http://www.day.gov.cn/dayixian/c116412/2019-11/25/content_e671038b67f24bf0b7e726b83d323e63.shtml)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于2019年11月25日在大邑县行政审批局公告栏进行了张贴公示；于2019年11月27日和2019年11月29日在天府早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2019年9月6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于2019年9月6日在大邑县人民政府官网(http://www.guanganchengxin.com/news_detail/newsId=1096.html)进行了第一次环评公示，公开内容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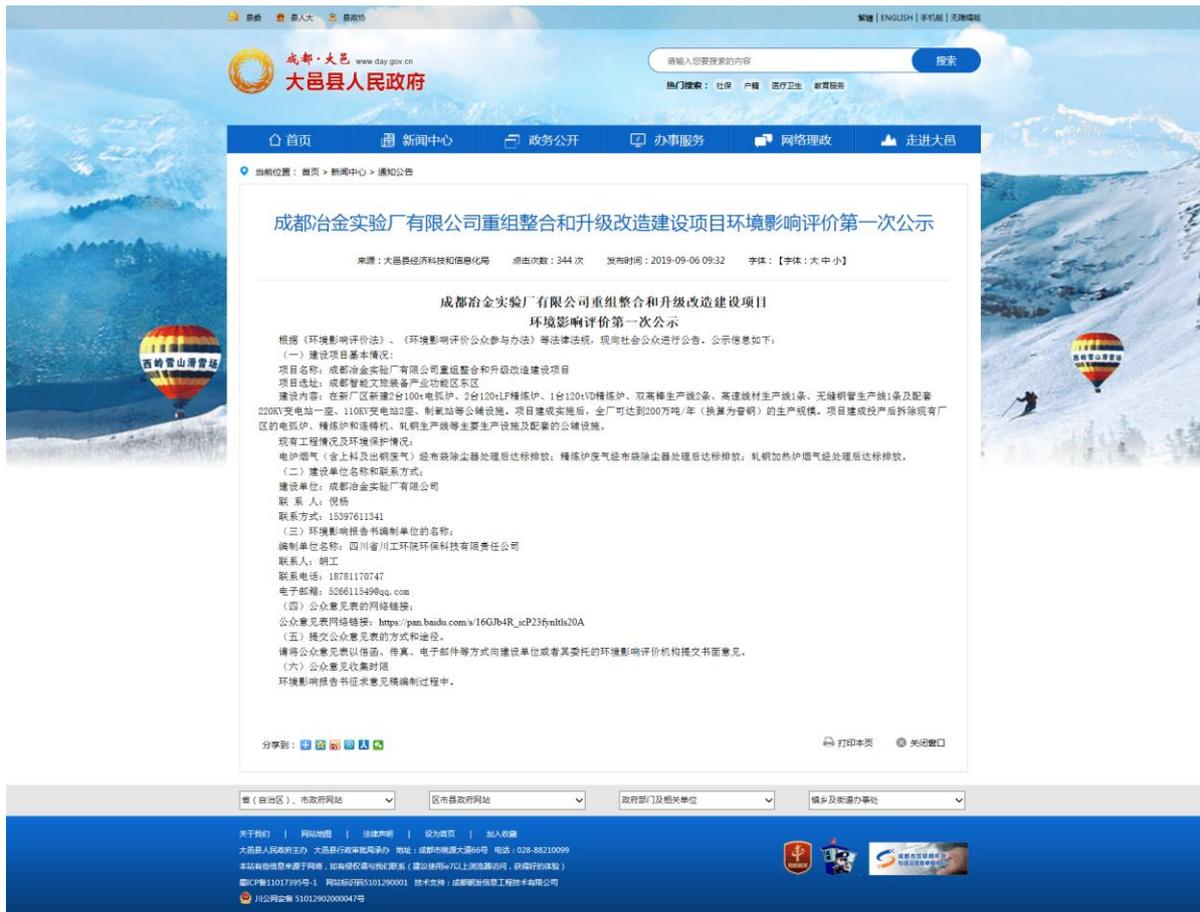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未采取其他方式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6 日；报纸刊登时间为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和 2019 年 11 月 29 日；张贴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6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在大邑县人民政府官网

(http://www.day.gov.cn/dayixian/c116412/2019-11/25/content_e671038b67f24bf0b7e726b83d323e63.shtml)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内容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本项目在 2019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6 日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和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先后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在天府早报,公示内容见图 3-2 至图 3-3。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大邑县行政审批局公告栏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内容见图 3-4。



图 3-4 张贴公示内容

3.2.4 其他

本项目除网络、报纸、张贴方式外未采取其他方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合理性分析：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意见未收到公众意见，说明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未有质疑性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本项目不需要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是合理的。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内容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公开时间为2020年2月28日。

6.2 公开方式

本项目于2020年4月20日在大邑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day.gov.cn/dayixian/c116412/2020-04/20/content_39a2ec214be242e0b6eac409d62a4c44.shtml）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公示内容见图6-1。



图 6-1 报批前公开网络公示截图

7 其他

7.1 存档备查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存档备查情况。

8 诚信承诺

本公司诚信承诺见图 8-1。

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

成冶司[2020] 16 号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重组整合和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重组整合和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4月18日



第 1 页 共 1 页

图 8-1 诚信承诺